

《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实施方案》发布

日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中国气象局、国家林草局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明确我国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建设工作总体部署，为相关行业、领域、地方和企业开展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建设工作起到指导作用。

《实施方案》锚定美丽中国建设和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统筹大气、水、土壤、固体废物、温室气体等多领域减排要求，将标准计量体系建设的目标和各领域目标有机衔接。同时，充分考虑标准计量体系工作与其他工作的协调性，既聚焦“十四五”和“十五五”两个关键期，提出分阶段目标和长远目标：到2025年，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基本建立；到2030年，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更加健全；到2060年，技术水平更加先进、管理效能更加突出、服务能力更加高效、引领国际的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全面建成，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有力支撑碳中和目标实现。

作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的保障方案之一，《实施方案》围绕建立完善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提出了完善碳排放基础通用标准体系、加强重点领域碳减排标准体系建设、加快布局碳清除标准体系、健全市场化机制标准体系、完善计量技术体系、加强计量管理体系建设、健全计量服务体系7个方面的24项重点任务，明确了实施碳计量科技创新工程、碳计量基础能力提升工程、碳计量标杆引领工程、碳计量精准服务工程、碳计量国际交流合作工程5项重点工程，开展双碳标准强基行动、百项节能降碳标准提升行动、低碳前沿技术标准引领行动、绿色低碳标准国际合作行动4项重点行动，并对协调推动各项工作落实提出相应要求。

《实施方案》首次构建了多维度、多领域、多层次的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框架，提出了碳排放基础通用标准、碳减排标准、碳清除标准、碳市场

标准等4个方面标准的范围。这些标准广泛应用于能源、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农业、林业草原、金融、公共机构、居民生活等领域，支撑地区、行业、园区、组织等各个层级实现“双碳”目标。

在碳排放基础通用标准方面，重点是开展术语、分类、信息披露等基础标准制定，完善不同层面碳排放监测、核算、报告、核查标准。制定碳足迹、绿色低碳评价、重点行业和产品温室气体排放等标准以及碳达峰碳中和相关规划设计、实施评价标准，夯实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基础，着力解决行业、企业、重点产品等不同层面碳排放核算标准覆盖面不足、方法不统一不规范等问题。

在重点领域碳减排标准方面，重点是完善节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新型电力系统、化石能源清洁低碳利用、工业绿色低碳转型、交通运输低碳发展、基础设施低碳升级、农业农村降碳增效、公共机构节能低碳、资源循环利用等10个方面的标准。

在加快布局碳清除标准方面，重点是加快生态系统固碳和增汇、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直接空气碳捕集等碳清除技术标准研制，这些负排放技术是实现碳中和目标所必须的，但目前技术和标准还存在较多空白，因此要通过技术创新和标准制定协同推进，尽快补齐短板。

在市场化机制标准方面，重点是加强绿色金融标准、碳排放交易相关标准规范、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标准等制修订，支撑碳交易、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工作，为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提供有效标准支撑。

《实施方案》对标《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等碳达峰碳中和顶层设计文件要求，以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等专项规划的工作部署，是新形势下统筹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建设的纲领性文件，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下一步，九部门将会同有关单位，扎实抓好《实施方案》的贯彻落实，统筹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建设，支撑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本刊编辑部）